

中国矿业大学安全工程学院

2021 年招收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和“全面考核、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中国矿业大学《中国矿业大学 2021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结合安全工程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复试组织工作

1、招生领导小组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复试工作，负责确定并向研究生院报送录取学生名单。

2、复试专家小组

复试专家小组完成具体复试工作，负责考生考核并向招生工作小组提交拟录取学生名单。

3、复试资格确定

(1) 硕博（本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经学院初审，学校审核并公示无异议后的考生。

(2) 普通招考：报考资格符合我校博士招生简章规定且审查合格的考生。

4、复试安排：

(1) “申请-考核”制考生

复试时间：2021 年 1 月 16 日

复试方式：网络线上

(2) 硕-博连读（本硕博）考生

复试时间：2021 年 1 月 16 日

复试地点：南湖校区矿业科学中心 A412、三楼会议室

(3) 普通招考考生

复试时间：2021年3月9日

复试方式：网络线上

二、招生计划

招生人数：31

三、复试办法

1、硕博（本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考生：

复试内容：综合面试

面试内容：主要考查学生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同时强化对学生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考核。

面试满分：100分

2、普通招考考生

复试内容：业务课二考试、综合面试

(1) 业务课二考试方式：笔试

考试科目：“矿井通风与安全”或“火灾动力学”

笔试满分：100分

(2) 综合面试：

面试内容：包含外语能力测试，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等。

面试满分：100分

四、录取办法

1、复试成绩：

(1) 硕博（本硕博）连读和“申请-考核”制考生：

复试综合成绩=面试成绩

总成绩=复试综合成绩

(2) 普通招考考生：

复试综合成绩=40%*业务课二成绩+60%*综合面试成绩

总成绩=50%*初试成绩（折算成百分制）+50%*复试综合成绩

2、以下条件不予录取：

面试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小于 60 分）；不符合报考条件者；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体检不合格者；弄虚作假者。

3、奖学金评定：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均可参加学业奖学金评定。

五、未作说明事项遵照中国矿业大学《中国矿业大学 2021 年招收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办法》。

安全工程学院

2021 年 1 月 8 日